



21 世纪高等院校创新课程规划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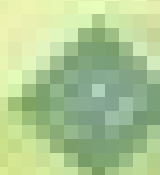
DAXUESHENG JIUYE YU CHUANGYE ZHIDAO

大学生 就业与创业指导

宣仕钱 徐静 /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中国海洋大学海洋教育研究中心 中国海洋大学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中国海洋大学海洋教育研究中心 中国海洋大学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大学生 就业与创业指导

张其成 主编 王军 副主编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21 世纪高等院校创新课程规划教材

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

宣仕钱 徐 静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宣仕钱, 徐静主编.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8. 12

(21 世纪高等院校创新课程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5058 - 7740 - 5

I. 大… II. ①宣…②徐… III. 大学生 - 职业选择 - 高等
学校 - 教材 IV. G647. 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93065 号

责任编辑: 张 力 周胜婷

责任校对: 徐领柱

技术编辑: 董永亭

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

宣仕钱 徐 静 主 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88191217 发行电话: 88191109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印刷

华丰装订厂装订

787 × 1092 16 开 15.25 印张 340000 字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4200 册

ISBN 978 - 7 - 5058 - 7740 - 5/F · 6992 定价: 2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编委会人员

主 编：宣仕钱 徐 静

副主编：徐 锋 刘清伟

编委会成员(按姓氏笔画先后顺序)

吕跃军 刘清伟 吴 剑 郑春晔 宣仕钱
徐 静 徐 锋 廖晓慧 潘成刚



前言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不断完善,我国高等教育体制改革正不断深化,大学生就业体制也由“计划分配”到“供需见面”、“双向选择”,并逐步实现“自主择业”。在新的就业体制下,大学毕业生要顺利求职择业,就必须按照求职择业的程序要求,熟悉国家的就业政策,了解社会需求信息,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念,增强择业意识,掌握求职择业的技巧,调适求职心态,锻炼综合能力,不断增强主动适应社会需要的能力。而要达到这些要求,大学毕业生除了依靠自身努力外,还需要就业指导。开设就业指导课程,就是为了帮助大学生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就业体制的改革变化,进行就业准备,提高求职择业的能力和技巧,为顺利求职择业、实现职业理想奠定良好的基础。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的有关规定,我们组织了相关高校的教师编写了《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这部教材,以适应就业与创业教学的需要。《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是大学生就业指导课的配套教材之一。本教材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强调实践性和应用性,以培养学生的就业意识、就业能力为主线,融科学性、知识性和实用性于一体,适用于普通高等院校、独立学院开设就业指导课的需要。

本书编写任务分工如下:

宣仕钱、郑春晔编写第一章,刘清伟编写第二章,吕跃军编写第三章和第六章,潘成刚编写第四章,徐静、吴剑编写第五章,徐锋编写第七章,廖晓慧编写第八章。全书由宣仕钱和徐静统稿。

本书得到了有关高校同行的指导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本书编写人员水平有限,书中错误难免,恳请专家和同行们批评指正。

编者

2008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就业形势与政策

第一节 就业概述	(1)
一、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概念	(1)
二、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意义	(2)
三、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方式	(3)
第二节 就业形势	(3)
一、我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基本形势	(3)
二、高校毕业生就业趋势分析	(4)
三、现代职业发展趋势分析	(5)
第三节 就业政策	(7)
一、我国大学生就业政策的总体框架	(7)
二、大学毕业生就业基本政策	(9)
三、其他配套政策	(10)
四、与大学毕业生就业有关的国家宏观政策法规	(13)
五、大学毕业生就业规范	(14)

第二章 就业观念与定位

第一节 大学生就业的基本原则	(19)
一、大学生就业的基本立足点	(19)
二、大学生就业的方向选择	(22)
第二节 大学生就业的目标选择	(27)
一、树立正确的职业价值观	(28)
二、就业目标选择的参照系	(29)
第三节 职业测验与自我了解	(33)
一、职业测验概述	(33)
二、职业兴趣与职业价值观测验	(34)
三、职业气质测验	(37)
四、职业性格测验	(40)



第三章 就业流程

第一节 了解就业市场	(43)
一、大学生就业市场的类型	(43)
二、大学生就业市场的特点	(44)
三、大学生如何利用就业市场	(45)
四、大学生就业市场的发展趋势	(46)
第二节 掌握就业途径	(47)
一、网上求职	(48)
二、媒体求职	(49)
三、通过中介机构求职	(51)
四、借助人际关系求职	(52)
五、毛遂自荐求职	(54)
第三节 熟悉就业规程	(56)
一、大学毕业生就业管理部门的工作流程	(56)
二、大学毕业生就业管理部门的职能	(57)
三、大学毕业生就业程序	(58)

第四章 就业准备

第一节 了解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要求	(67)
一、职业道德要求	(67)
二、知识能力要求	(68)
第二节 毕业生自身素质的准备	(71)
一、思想道德素质准备	(71)
二、知识能力素质准备	(73)
三、身体心理素质准备	(80)
第三节 就业信息的收集和处理	(84)
一、就业信息的内容及作用	(85)
二、就业信息的获取渠道	(88)
三、就业信息的筛选及使用	(93)

第五章 应聘技巧

第一节 求职材料的准备	(98)
一、如何写一封完美求职信	(98)
二、简历类型和基本内容	(101)





三、制作简历的原则和策略	(104)
四、简历范本	(107)
第二节 面试策略	(108)
一、面试的内容和形式	(108)
二、面试前的准备	(111)
三、面试的着装要求	(114)
四、面试礼仪	(115)
五、应对面试的技巧	(117)
第三节 笔试策略	(124)
一、笔试的作用和种类	(124)
二、笔试前的准备	(126)
三、笔试方法与技巧	(129)

第六章 签约与报到

第一节 签约	(132)
一、签约的含义	(132)
二、签约的基本程序	(132)
三、签约的注意事项	(133)
第二节 就业协议书、劳动合同及人事代理制度	(135)
一、就业协议书	(135)
二、劳动合同	(139)
三、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的关系和区别	(145)
四、人事代理制度	(146)
第三节 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151)
一、大学毕业生的权利和义务	(151)
二、用人单位的权利和义务	(152)
三、学校的权利和义务	(153)
第四节 报到	(153)
一、报到需要的材料	(154)
二、报到的时间规定	(154)
三、报到可能遇到问题的处理方法	(154)
四、改派	(155)

第七章 创业教育

第一节 概述	(157)
一、创业的定义	(157)



二、创业的价值	(157)
第二节 创业的形势和环境	(159)
一、目前创业的形势和环境	(159)
二、国家、社会、个人对创业的认识的变化	(159)
三、创业的相关政策和规定	(160)
第三节 大学生自主创业的准备	(164)
一、创业的基本步骤	(164)
二、创业的准备要素	(166)
三、创业方式的选择	(167)
第四节 问题和对策	(170)
一、面临的困难和问题	(170)
二、对策	(172)

第八章 创业实务

第一节 创业项目的定位	(176)
一、创业项目的来源	(176)
二、创业项目的选择	(177)
三、创业项目的市场调查	(178)
四、创业项目的市场预测	(181)
第二节 创业计划书	(185)
一、创业计划书的重要意义	(185)
二、创业计划书的编制要求	(186)
三、创业计划书的基本内容	(186)
第三节 创业项目的管理	(190)
一、创业公司的成立	(190)
二、创业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195)
三、创业风险防范和监控	(199)

附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2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212)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	(224)
参考文献	(234)



第一章 就业形势与政策

不以规矩，无以成方圆。

——孟子

本章概要

本章阐述了大学毕业生就业的基本概念、就业的意义和方式；分析了大学毕业生就业的基本形势和发展趋势；介绍了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有关政策和规范。

第一节 就业概述

一、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概念

大学毕业生就业是指大学生完成学业以后在社会上获取正当工作岗位的过程，包括求职和自主创业两种主要形式。大学毕业生就业是大学毕业生从学生生涯到职业生涯的重要转变。对大学生来说，就业是对自己受教育过程的综合检验，是对自己适应社会、服务社会的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的具体测验，也是服务社会、贡献社会、确立自己社会地位的开始。

大学生就业过程就是大学生作为社会职业的劳动者走向社会职业岗位的过程。大学生就业问题与社会职业密切相关。随着人类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出现社会分工之后便出现了社会职业。而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社会职业日益多样化。由于社会职业的多样化，使得职业选择成为可能。在计划经济条件下，大学毕业生参加社会工作以计划的形式来安排社会职业，很少有自主选择职业的问题。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毕业生就业体制发生了变化，实行了“双向选择”的就业机制。毕业生选择职业的自由度增大，就业的复杂程度随之增大，因此，大学毕业生就业需要学校和教师的指导和帮助。

社会职业是劳动者能够稳定从事的有报酬的工作，也是劳动者稳定地从事某项有报酬的工作而获得的劳动角色。职业对个人来说，意味着维持生存、发展个性、参与劳动、创造财富、奉献社会、承担社会义务；职业对社会来说，具有实现社会控制、维持社会运转、为社会创造财富、推动社会发展的功能。因此，职业对个人来说是获得经济收入的来源，是个人及家庭维持生活的手段，是促进个性发展的途径，也是为社会作贡献的途径。

因此，大学毕业生就业应具备三个基本条件：一是从事社会劳动；二是得到社会承





认；三是取得劳动报酬。凡是具备这三个条件者，就是已经就业；而不具备或不完全具备这三个条件者，就不是正式或规范的就业。

二、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意义

（一）维持生计的需要

大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学习和生活费用主要由家庭和国家承担，因此，大学生的生计意识较为淡薄。但大学生一旦跨出校园、走向社会，就需要依靠自己的力量来养活自己。也就是说，大学生毕业后所面临的最现实的问题就是怎样养活自己，同时承担起家庭的经济责任。因此，维持生计是大学毕业生就业最直接的目的。生存是发展的基础，如果连生存都不能实现，就谈不上实现自我价值，谈不上自我发展，更谈不上报效祖国。

（二）实现价值的需要

实现人生理想，取得事业上的成功，得到社会的承认，实现自身价值，是每一位大学毕业生为之奋斗的人生目标。然而实现自身价值并不是一蹴而就的，需要长期不懈努力才能达到。在人生职业发展的各个阶段，由于受各种主客观原因的制约，人们在事业上并不是一帆风顺的。由于受各种客观情况的制约，有些毕业生可能一时找不到比较满意的职位，不得不采取“先就业再择业”的办法，以便积累工作经验，为今后选择较合适的工作岗位做准备；有些毕业生在原认为较满意的单位工作一段时间后，发现所从事的工作并不适合自己，于是“跳槽”，以选择较合适的工作单位；有些毕业生对自身能力认识不足，初次就业时对自己的认识处在一个较模糊的阶段，随着工作年限的增长，工作经验的积累，逐渐对自己有了全面的认识，对自己的人生目标和理想进行进一步调整，使之更适合自己的实际。这些都为实现自身价值创造了条件，为事业成功奠定了基础。但在实现自身价值的过程中，不应频繁地盲目“跳槽”，盲目“跳槽”既得不到用人单位的信任，又会丧失许多成功的机遇。为了实现自身价值，还要树立终身学习的观念，培养学习能力，要通过各种途径学习科技知识，不断更新知识结构，挖掘自身潜力，积累工作经验，使自身价值不断“增值”，为实现自身价值做好充分的准备。

（三）承担使命的需要

大学毕业生是祖国建设的宝贵财富，是社会经济建设的中坚力量，肩负着振兴中华民族的伟大历史使命。目前，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社会经济快速发展，综合国力竞争激烈，在新形势下，要实现我们既定的战略目标，就必须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不懈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高度重视知识创新、人才开发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大作用。这些都为广大毕业生施展才华、报效祖国创造了良好条件和环境。大学毕业生应牢记自己肩负的历史使命，刻苦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努力工作，不断提高综合素质，为中华民族的振兴承担起应有的历史责任。





三、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方式

国家就业政策规定,大学毕业生的就业方式为:国家计划任务招生的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凡是取得毕业资格的,通过“供需见面、双向选择”的办法落实就业。

大学毕业生的就业方式给予大学毕业生就业以充分的自主权。高校毕业生就业在市场规律的作用下,毕业生有选择用人单位的自主权,而用人单位也有选择毕业生的自主权。给予毕业生选择职业的自主权,由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通过双向选择的机制来达到毕业生就业,这种就业方式并不意味着政府和学校对毕业生的就业活动不闻不问,相反,管理和帮助毕业生就业是政府和学校的重要任务和职责。为此,政府和学校制定并颁布了一系列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和规定,建立并完善了就业市场,加强就业指导,为毕业生就业提供了许多有利条件。因此,高校毕业生应充分利用好各种有利条件,积极主动地“推销”自己,根据自身条件和社会需要选择适合自己的社会职业。

第二节 就业形势

一、我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基本形势

教育部公布的数据显示,自2001年以来,我国高校毕业生的数量逐年大幅增加:从2001年的114万人到2004年的280万人,再到2007年的496万人。2008年全国高校毕业生总人数更是达到532万人,创历史新高。在高等教育取得巨大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高等教育所面临的挑战。主要是:对高等教育的经费投入滞后于高等教育的发展规模和增幅速度;高校扩招后如何使教育质量在巩固原有水平的基础上再进一步提高;扩招后毕业生数量逐年大幅度增加,如何保证毕业生充分就业。这些都是我们所面临的新情况和新问题。

(一) 有利条件

(1) 随着我国“十一五”计划的实施和向第三步战略目标的迈进,预计今后一段时期我国经济将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在通常情况下,国民经济每增长一个百分点,就可能提供80万到100万个就业岗位。也就是说,我国由于经济增长而产生的新就业岗位,每年至少在600万个左右。高校毕业生素质比较好,有比较强的竞争优势,因此,这600万个就业岗位将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基本的就业空间。

(2) 我国已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中国经济与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将进一步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and 战略性改组以及国际资本和技术的进入,无疑将加大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由此而产生的新的就业机会也将有利于高校毕业生就业。

(3) 经过多年的实践和规范,我国已建立起了比较完善的以高校为基础的毕业生就



业市场和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并为高校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提供了良好的服务。目前,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正在朝着专业化方向迈进;各省市也已形成良好的就业管理和服务工作队伍,拥有较完善的就业设施。这些对今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提供了必要的组织机构保证和良好的工作基础。

(4) 高等学校正在进行专业结构、人才培养结构的调整,普遍加强了素质教育和实践环节,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社会适应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强化了就业指导工作,使高校毕业生的培养质量和社会适应能力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毕业生的就业能力、就业观念和心理承受能力也在不断地提高。

(二) 不利因素

(1) 当前的国际经济环境十分复杂,世界经济的震荡和波动将会影响我国的经济发展,从而影响到国内的就业环境。同时,启动内需拉动国内经济增长的难度仍然不小,全社会整体就业压力加大,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就业工作不容乐观。

(2) 毕业生数量在短期内迅猛增加。应当说这种增长是超常规的,而劳动力的社会有效需求短期内增速有限,供需的结构性矛盾将更加突出。面对严峻的就业形势,我们的用人机制和管理机制的改革却相对滞后。

(3) 高校毕业生的择业观念存在偏差。由于受到计划经济和精英教育的长期影响,高校毕业生就业期望值相对较高,对就业形势的变化发展敏感性不够。很多需要人才的岗位毕业生不愿去,而想要去的又没有岗位,存在眼高手低的现象。

二、高校毕业生就业趋势分析

(一) 就业观念大众化

当我国高等教育处在“精英教育”阶段时,高校毕业生供给小于社会需求,是毕业生的“卖方市场”。进入大众化阶段后,随着毕业生数量的急剧增加,已由“供不应求”转化为“供大于求”了。大学毕业生就业与社会就业无论从思想观念、制度、政策,还是工作方式、方法都将逐步融为一体。促成这种融合的原因,一是因高等教育的发展使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在社会就业人员中所占比率大幅度提高;二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就业者的整体素质也得以提升,而用人单位的人才观念和人才标准发生深刻变化;三是社会职业大分化,大量新职业涌现,不少原有职业退出历史舞台。这种融合也促使广大高校毕业生的就业观念发生根本性的转变。预计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在社会需求总量增加不大的情况下,毕业生之间的竞争将格外激烈,毕业生整体求职的成本和时间将扩大和延长,毕业生整体的薪酬水平也将有所下降,严酷的现实要求广大毕业生确立“大众化”的就业观念。

(二) 职业形式多样化

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发展阶段后,高校的入学起点、社会需求、培养模式、教育方



式、培养目标等都将发生一系列改变。高校除了培养创新人才和专门人才外,还要承担培养高素质劳动者的任务。培养目标的多样化必然导致毕业生就业取向、就业形式的多样化。如果说精英教育阶段培养的是“英才”、“白领”,在大众化教育阶段高等教育既要培养“英才”,也要培养普通劳动者。他们就业后,既有“白领”,也有当“蓝领”甚至“灰领”的。可以说,社会有多少种就业形式,高校毕业生就可能有多种就业形式。从工作时间分,有全日制就业、半日制就业、计时就业、计件就业等;从就业单位性质分,有公有制、私有制(个体经济、私营经济、三资企业等);从岗位来源来看,可分就业(占据社会提供的岗位)、创业(自主创业、创造新岗位);从实现方式看,可分一次性就业、准就业(如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暂时待业(含继续深造,如准备考研、留学)等;从就业管理性质看,可分显性就业(又称正规就业,即按照国家劳动力市场规范管理的途径和方式实现就业)、隐性就业(又称非正规就业,即没有按照国家劳动力市场规范就业的方式而获取职业,如自我雇用、家庭内就业、阶段性就业、钟点工、临时工、季节工、自由职业者、网站管理员、自由撰稿人、微型公关公司等)。

(三) 就业行为市场化

高等教育由“精英”走向“大众”的过程,也就是高校毕业生就业由政府行为过渡为市场行为的过程。大众化教育阶段高校毕业生就业行为市场化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1)市场在毕业生就业中具有基础性、主导性作用,价格机制在调节毕业生就业流向、就业观念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大学生择业的首要标准是经济收入。我们不能因此埋怨毕业生就业观念过于功利,因为这是个人价值在市场面前的一种表达方式。(2)供需见面、双向选择成为毕业生实现就业最主要的方式。只有极少数关系国家安全的行业如军事、尖端机密技术等毕业生才由国家统一安排就业。(3)部分高校学生一毕业即待业成为必然。处于待业状况的高校毕业生无法在短期收回接受高等教育的投资,同时造成了就业成本的提高,这必然会促使毕业生通过降低择业期望值、接受继续教育提高自身就业能力等途径来实现就业。同时,高等学校必然会做出理性选择,及时调整专业方向和培养目标。市场这只无形的手就是这样主导着高校毕业生就业,主导着高等教育的发展。目前,我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已基本实现由“统包统分”向“自主择业”转轨,以市场为导向的毕业生就业机制已经初步建立。政府主要是通过市场实现人才资源的合理配置。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程度的进一步提高,市场在高校毕业生就业中的作用将进一步增强。

三、现代职业发展趋势分析

职业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人类社会生产和社会生活发展的必然结果。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进步,特别是现代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新产品的运用,新工艺的推广,经济的增长和社会的综合与协调发展,社会职业的发展变迁也出现了不断加快的趋势。这种趋势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职业种类大量增加

社会分工的发展在加速,使社会职业的种类大量增加,新兴行业不断涌现。当人类历史上出现了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即农业从畜牧业中分离出来以后,才出现了最初的职业划分。产生一种新职业要经历相当长的时期,职业的发展十分缓慢。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出现了第二次分工,职业种类才逐渐增加。到了近代、现代,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生产工具的大量改进,以及生产过程的高度社会化,使社会分工越来越细,形成了庞大的社会职业体系。新职业种类的产生显得十分频繁,新的行业不断涌现,使当今的职业种类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

(二) 职业结构快速变迁

经济发展的加快,使社会职业结构变迁的速度愈来愈快。经济领域是集中职业种类和职位数量最多的社会生活领域,经济活动对职业的变迁、发展有着十分直接而又特别重要的作用。在传统社会里、由于分工不发达,自然经济占主要地位,因而社会职业结构很简单,变迁也十分缓慢。工业革命后,人类开始重视经济增长和发展的速度。特别是当代社会,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把经济增长和发展放到优先的位置,从而促使产业结构和行业结构变迁的速度加快,如电子行业从产生、发展到成为一个主要行业,只用了几十年时间。

(三) 第三产业比重增加

产业结构的变化,使第三产业的职位数大幅度增加。所谓第三产业是指所有非物质生产部门的总称,包括公用事业、商业、运输业、金融保险和服务性行业等。从世界发达国家来看,农业与工业部门就业人数的比重在不断下降,而农业与工业以外的就业人数的比重在不断上升。第三产业就业人数的比重越来越大,是现代社会不同制度的国家发展的共同趋势。第三产业就业人数已超过了第一产业与第二产业就业人数的总和。我们国家与之相比,从事第三产业的人数所占比重虽然要小得多,但增长的幅度非常大。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995年我国从事第三产业的人数只占24.8%,2002年上升到33.5%,目前达到40%左右,大大高于第一、第二产业就业人数增长的幅度,成为容纳新增就业人员最多的部门。从国际范围看,我国第三产业的比重还有较大的上升空间。目前发达国家第三产业的比重为70%,发展中国家第三产业的比重平均为51%,我国低于发展中国家10个百分点。

(四) 知识要求明显提高

现代社会是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社会。科技进步的标志是新技术、新工艺在生产中的广泛运用和推广。这些新技术、新工艺在应用中产生的就业职位多是以知识为基础的行业。如近几年来,国际上新创造的就业机会大多集中在软件、计算机、电信、医疗保健等行业。这就要求就业者必须是“知识型”劳动者。所谓知识型劳动者,是指掌握一定技术、专业知识,又能实际动手操作的劳动者。他们受过相当程度的正规化高等教育,





拥有一定的理论知识、分析能力和创造能力,不仅会动手,而且会动脑,是体力、脑力结合的劳动者。在当代社会中,大多数失业者是低学历者。无论在工厂还是在办公室,用人单位比以往更注重知识层次较高的人才。我们国家的一些职业或职位对就业者的要求也不例外,特别是通才式、复合型的“知识型”人才更是受到青睐。

第三节 就业政策

毕业生就业主要依据有:国家教育部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暂行规定》、《关于进一步深化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有关问题的意见》及有关就业政策;各地方有关高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制定的有关毕业生就业的规范性文件;各高校关于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意见、实施办法及细则;与毕业生就业联系紧密的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等。

一、我国大学生就业政策的总体框架

(一) 中央和地方两级管理

中央建立了由国务院有关部门参加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立了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领导协调机制。各地区、各有关部门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作为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高等学校建立了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明确工作目标,制定具体措施,解决实际问题,确保高校毕业生就业。

(二) 引导毕业生面向基层

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和艰苦地区工作。各级政府积极为高校毕业生创造工作条件,主要充实城市社区和农村乡镇基层单位,从事教育、卫生、公安、农技、扶贫和其他社会公益事业。

鼓励和支持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工作,到西部地区工作。到西部贫困县的乡镇一级教育、卫生、农技、扶贫等单位服务两年,服务期间计算工龄。志愿者服务期满后,鼓励其扎根基层或者自主择业和流动就业;愿意报考研究生或报考党政机关和应聘国有企事业单位的,仍可享受在艰苦地区工作两年或两年以上人员的优惠政策。

(三) 建设毕业生就业市场

各级政府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市场建设,并与人才市场和劳动力市场相互贯通和资源共享。

做好为毕业生服务的“窗口”工作。在大中城市的劳动力市场开辟专门针对高校毕业生和技术技能人才的服务窗口,开展有针对性的指导、服务、培训和招聘活动。